

教育局通函第62 /2020號

分發名單：各資助學校的校監

2021-22財政年度預算 資助學校非經常津貼申請：大規模修葺／改建工程

摘要

本通函旨在邀請各資助學校申請2021-22財政年度的大規模修葺／改建工程非經常津貼。

詳情

2. 各資助學校的校監現可申請非經常津貼，以進行費用不少於**8,000元(中學)／3,000元(小學及特殊學校)**的大規模修葺／改建項目，讓有關項目列入2021-22年度的預算內。如欲申請該項津貼，請在2020年6月4日或以前，透過教育局的校舍保養互動終端(SMART)系統(<http://smartschool.edb.gov.hk>)遞交大規模修葺／改建工程的申請。請注意，在截止申請日期(即2020年6月5日零時零分)後遞交的申請將不會受理。

3. 在準備提交申請時，各學校應依足附錄所載指引的規定行事。

查詢

4. 如對本通函的內容有任何查詢，請與所屬地區的高級學校發展主任聯絡。如需就遞交網上申請作進一步查詢，請致電3163 0040校舍保養互動終端(SMART)系統熱線或電郵至smartsupport@edb.gov.hk。

教育局常任秘書長
陳吳婷婷代行

2020年5月4日

2021-22財政年度預算 大規模修葺／改建工程遞交網上申請指引

有關 2021-22財政年度預算的考慮事項：

(a) 此申請僅供擬備大規模修葺／改建工程的預算之用，樹木修剪／砍伐項目和家具及設備項目(例如窗簾、窗簾軌和籃球架等)不應包括在內。學校可透過以下教育局網頁的路徑，參閱供校舍使用的家具及設備項目：

教育局網頁(<http://www.edb.gov.hk>) > 學校行政及管理 > 校舍相關資料 > 新建校舍家具及設備一覽表

(b) 在擬備大規模修葺／改建工程的預算時，應考慮學校的廁所設施是否足夠。根據《教育規例》第 43 條及附表 1 的規定，凡學校設有連接沖水系統的廁所及尿廁，每 30 名男生須設 1 個廁盆及 2 個尿廁(不設尿廁者，則每 20 名男生須獲供應 1 個廁盆)，每 20 名女生須設 1 個廁盆。凡學校設有不連接沖水系統的廁所及尿廁，則每 30 名男生須設 1 個廁盆及 2 個尿廁，每 20 名女生須設 1 個廁盆。

(c) 請檢視校舍內的衛生狀況，考慮須否修葺或改建廁所設施(包括排水系統及有關設備)。

(d) 學校亦應檢視校舍設施，考慮須否修葺／安裝旗桿、保安設施及照顧殘疾學生需要的設施。

(e) 學校應注意，本局在考慮學校建議的工程項目時，會優先考慮涉及安全規定和衛生要求的必要項目。學校所需的非經常津貼獲批准與否，將視乎可供使用的撥款數目而定。

(f) 如申請的項目，與本局新推行有時限性以提升學校運用現有校舍空間靈活性的小型改建工程計劃相關，須當作不同項目列出，並在“原因”一欄填上“Minor conversion works programme for enhancing flexibility in use of space”以作識別。根據為「火柴盒式校舍」進行的改善工程計劃所積累的經驗，本局正推行一項有時限性的小型改建工程計劃，為按昔日規劃標準興建的資助學校校舍進行類似小型改建工程項目，如轉換及改動內部間隔／空間等，以提升學校運用現有校舍空間的靈活性，締造更佳的教學環境。學校可參閱本局於 2019 年 3 月 28 日致各資助學校有關“校舍小型改建工程以提升資助學校運用現有校舍空間的靈活性”的信函。

遞交網上申請須知：

(g) 設有宿舍的學校如同時就學校部分及宿舍部分申請進行大規模修葺／改建工程，請分別遞交兩份申請。

(h) 由 2014 年 10 月起，每所資助學校已獲分配三個戶口，以透過校舍保養互動終端(SMART)系統遞交大規模／緊急修葺工程的網上申請。學校如要申請 2021-22 財政年度的大規模修葺／改建工程非經常津貼，須使用“編輯戶口”輸入申請的草擬本，並由校長以“校長戶口”確認草擬本內容。最後，校監須透過“校監戶口”批准及遞交學校的網上申請。請注意，只有經“校監戶口”遞交的申請才會被確認為成功遞交。如有需要，學校可循以下路徑登入教育局網頁，以參考使用手冊及示範短片：

教育局網頁(<http://www.edb.gov.hk>) > 學校行政及管理 > 校舍相關資料 > 校舍保養 > 校舍保養互動終端(SMART)系統

- (i) 凡屬不同性質或位於不同地點的擬議工程須當作不同項目列出。
- (j) 學校可選擇使用英文或中文填寫網上申請。
- (k) 應在申請中註明負責擬備申請內容的學校職員的姓名及電話號碼，以便本局委聘的工程顧問預約視察校舍。

- (1) 申請中所載有關擬議工程的說明及須進行工程的理由，必須清楚而簡潔。在適用情況下，須上載有關工程的圖則軟複本。
- (m) 凡屬非學校部分的工程，應在申請內清楚註明。(學校應注意，非學校部分的工程不會獲得政府資助。本局會就已進行的有關工程收取 20% 的間接費用。)
- (n) 如申請進行的工程項目曾被列入過往的申請書內，請註明申請年份及說明該項工程是否曾獲批准。
- (o) 為方便了解建議的修葺／改建工程起見，學校宜上載有關照片以供參考。照片以 JPEG 格式上載及不大於二百萬像素為佳。